

## 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[www.cbcwla.org](http://www.cbcwla.org)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[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](http://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)

# 舊約讀經班之一：摩西五經 民數記13-24章

2019年8月4日  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# 摩西五經的主題

- ▶ 摩西五經：
  - ▶ 創世紀：創造與救贖
  - ▶ 出埃及記：做神的子民
  - ▶ 利未記：如何親近神
  - ▶ 民數記：曠野的漂流
  - ▶ 申命記：重申愛的命令

# 民數記的主題

- ▶ 民數記的主題是「曠野的漂流」，內容是記載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四十年的經過。
- ▶ ◻ 「按你們窺探那地的四十日，一年頂一日，你們要擔當罪孽四十年，就知道我與你們疏遠了。」（民14:34）
- ▶ ◻ 民數記的希伯來文書名為“bemidbar”，意思為“在曠野”。中文書名「民數記」和英文書名“Numbers,” 都是沿用七十士譯本。
- ▶ ◻ 民數記第一章和第廿六章各自記載了一次計算民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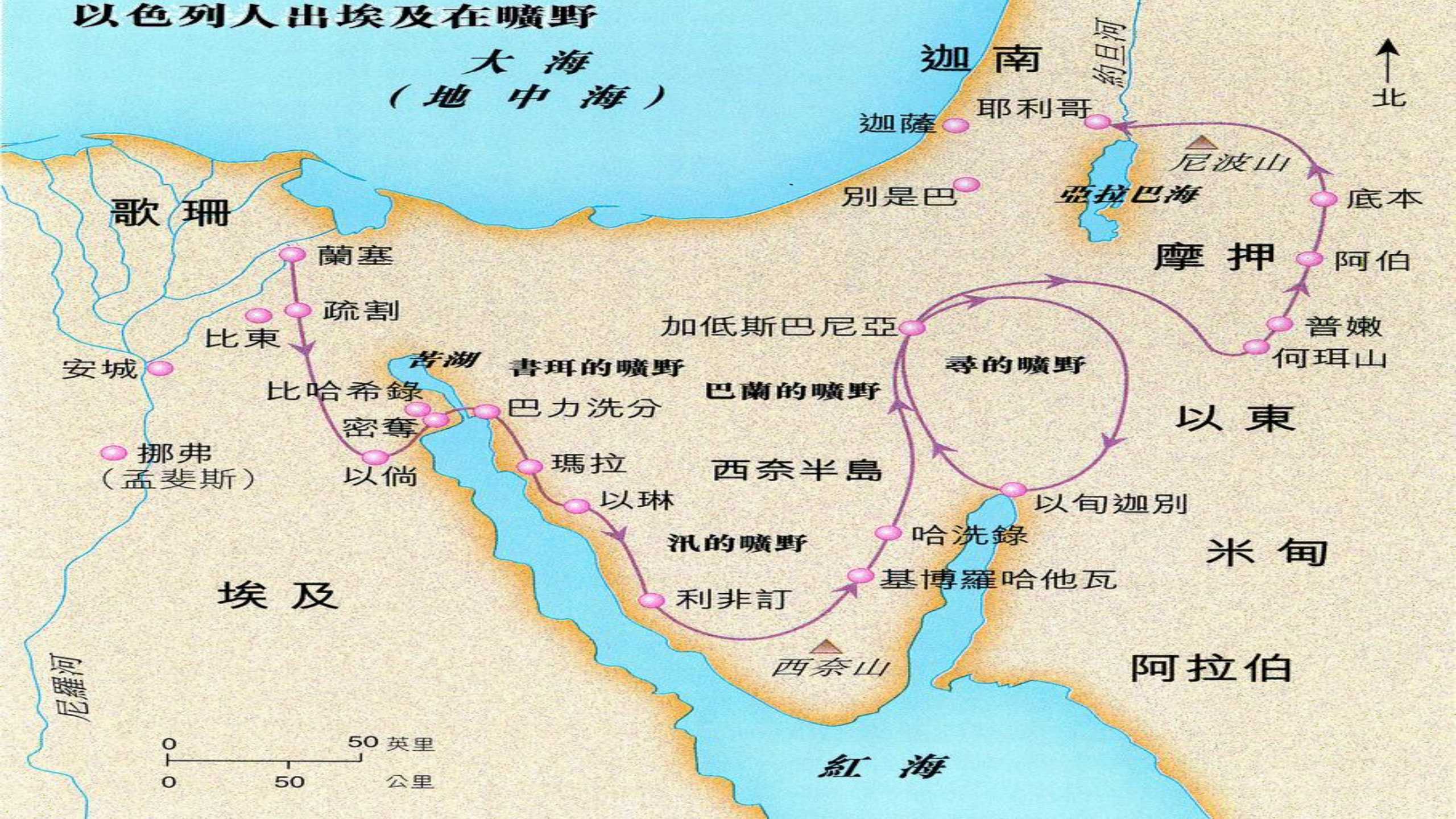
# 民數記的結構與大綱

- ▶ ◦ 1. 以色列人在西乃山，以及從西乃山到加低斯 的旅途（1-12章）
- ▶ ◦ 2. 以色列人在加低斯，以及從加低斯到摩押平 原的旅途（13-21章）
- ▶ ◦ 3. 以色列人在摩押平原，以及到達摩押平原之 後所發生的事（22-36章）



# 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

大海  
(地中海)





# 西乃山

- ▶ 組建作戰的軍隊 ( 1章 )
- ▶ 部署駐扎的營地 ( 2章 )
- ▶ 組建服事的團隊一 ( 3, 4章 )
- ▶ 人際關係的處理 ( 5章 )
- ▶ 給其他人服事的機會 ( 6章 )
- ▶ 補充：會幕前的奉獻 ( 7章 )
- ▶ 組建服事的團隊二 ( 8章 )
- ▶ 補充：過逾越節，起行與安營 ( 9章 )
- ▶ 吹號，起行的順序 ( 10章 )

# 加低斯

- ▶ 路上的怨言 ( 11章 )
- ▶ 毀謗摩西 ( 12章 )
- ▶ 探子與怨言 ( 13,14章 )
- ▶ 補充：獻祭條例 ( 15章 )
- ▶ 可拉一黨的叛變 ( 16,17章 )
- ▶ 祭司與利未人的職責 ( 18章 )
- ▶ 紅母牛的灰 ( 19章 )
- ▶ 再到加低斯以後的爭鬧 ( 20章 )



# 向神的僕人挑戰 (12章)

- ▶ □ 事由：摩西娶古實女子為妻，米利暗和 亞倫對此不滿，就毀謗他。
- ▶ □ 真正的原因：他們二人不服摩西，自認 為有恩賜，所以要爭取權力，與摩西平 等：「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，不也與我們說話嗎？」(民 12:2)
- ▶ □ 結果：神肯定摩西的地位，並向亞倫和 米利暗發怒，米利暗因此得大痲瘋七日。
- ▶ □ 教導：若因私慾而在神的家中爭權奪利， 結果只會得罪神，使自己受到虧損。

# 毁谤

- ▶ 释义：毁：毁坏，破坏。谤：指责。诽是背地议论，谤是公开指责。
- ▶ 毁谤，指以言语相攻击或嘲讽丑化，污蔑，故意捏造事实，以诋毁和破坏他人名誉。
- ▶ 法律上只有“诽谤罪”，没有“毁谤罪”。
- ▶ 本罪是指故意捏造并散布虚构的事实，足以贬损他人人格，破坏他人名誉，使对方精神受到伤害的情节严重的行为。

# 人的小信與神的應許（13章）

- ▶ ◻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：你打發人去窺探我所賜給以色列人的迦南地，他們每支派中要打發一個人，都要做首領的。（民 13:1-2）
- ▶ ◻ 你們都就近我來說：我們要先打發人去，為我們窺探那地，將我們上去該走何道，必進何城，都回報我們。（申 1:22）
- ▶ ◻ 我對你們說：你們已經到了耶和華我們神所賜給我們的亞摩利人之山地。看哪，耶和華你的神已將那地擺在你面前，你要照耶和華你列祖的神所說的上去得那地為業。不要懼怕，也不要驚惶。（申 1:20-21）

# 艱苦與誘惑

- ▶ ◻ 路上的艱苦：「我們照著耶和華我們神所吩咐的，從何烈山起行，經過你們所看見那大而可怕的曠野，往亞摩利人的山地去，到了加低斯巴尼亞。」（申 1:19）
- ▶ ◻ 綠洲的誘惑：加低斯（Kadesh，公義的泉水），又名加低斯巴尼亞（申 1:2），曾經出現於創世記 14:7，是迦南地南端的一個綠洲，有三股泉水。



# 樣品與實體

- ▶ • 樣品：
- ▶ • 「他們到了以實各谷，從那裡砍了葡萄樹的一枝，上頭有一挂葡萄，兩個人用杠抬著，又帶了些石榴和無花果來。」（民 13:23）
- ▶ • 實體：
- ▶ • 「我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（約 10:10）
- ▶ • 「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，在基督都是是的，所以藉著他也都是實在的，叫神因我們得榮耀。」（林後 1:20）

# 恐懼與信心

- ▶ ● 恐懼：
- ▶ ● 「據我們看，自己就如蚱蜢一樣；據他們看，我們也是如此。」（民 13:33）
- ▶ ● 「耶和華為什麼把我們領到那地，使我們倒在刀下呢？我們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擄掠。我們回埃及去豈不好嗎？」（民 14:3）

# 恐懼與信心

- ▶ • 信心：
- ▶ • 「迦勒在摩西面前安撫百姓，說：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，我們足能得勝！」（民 13:30）
- ▶ • 「窺探地的人中，嫩的兒子約書亞和耶孚尼的兒子迦勒撕裂衣服，對以色列全會眾說：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是極美之地。耶和華若喜悅我們，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，把地賜給我們，那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。但你們不可背叛耶和華，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，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，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。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，不要怕他們。」（民 14:6-9）
- ▶ • 「然而，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」（羅 8:37）

# 迦勒

- ▶ ◻ 「唯獨我的僕人迦勒，因他另有一個心志，專一 跟從我，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。他的後 裔也必得那地為業。」  
( 民 14:24 )
- ▶ ◻ 「看哪，現今我八十五歲了，我還是強壯，像摩 西打發我去的那天一樣。無論是爭戰是出入，我 的力量那時如何，現在還是如何。求你將耶和華 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。那裡有亞納族人，並 寬大堅固的城，你也曾聽見了。或者耶和華照他 所應許的與我同在，我就把他們趕出去。於是約 書亞為耶孚尼的兒子迦勒祝福，將希伯崙給他為 業。」 ( 書 14:10-13 )



# 干犯十誡的案例 ( 15章 )

- ▶ ◻ 亞倫造金牛犢 ( 出 32 ) : 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 ( 出 20:4 )
- ▶ ◻ 詛聖名者殺無赦 ( 利 24:10-16 ) : 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 ( 出 20:7 )
- ▶ ◻ 犯安息日者致之死 ( 民 15:32-36 ) : 當記念安息日，守為聖日 ( 出 20:8 )

# 以色列人叛逆神（16章）

- ▶ ◻ 可拉黨「聚集攻擊摩西、亞倫，說：你們擅自專權。全會眾個個既是聖潔，耶和華也在他們中間，你們為什麼自高，超過耶和華的會眾呢？」（民 16:3）◻ 「摩西又對可拉說：利未的子孫哪，你們聽我說。以色列的神從以色列會中將你們分別出來，使你們親近他，辦耶和華帳幕的事，並站在會眾面前替他們當差。耶和華又使你，和你一切弟兄利未的子孫，一同親近他，這豈為小事，你們還要求祭司的職任嗎？你和你一黨的人聚集是要攻擊耶和華，亞倫算什麼，你們竟向他發怨言呢？」（民 16:8-11）
- ▶ ◻ 「第二天，以色列全會眾都向摩西、亞倫發怨言說：你們殺了耶和華的百姓了！」（民 16:41）

# 大祭司的代求

- ▶ ◻ 「摩西對亞倫說：拿你的香爐，把壇上的火盛在其中，又加上香，快快帶到會眾那裡，為他們贖罪。因為有憤怒從耶和華那裡出來，瘟疫已經發作了。亞倫照著摩西所說的拿來，跑到會中，不料，瘟疫在百姓中已經發作了。他就加上香，為百姓贖罪。他站在活人死人中間，瘟疫就止住了。」  
(民 16:46-48)

# 神的揀選-----亞倫的杖 ( 17章 )

- ▶ ◻ 「耶和華對摩西說：你曉諭以色列人，從他們手下取杖，每支派一根。從他們所有的首領，按著支派，共取十二根。你要將各人的名字寫在各人的杖上，並要將亞倫的名字寫在利未的杖上，因為各族長必有一根杖。你要把這些杖存在會幕內法櫃前，就是我與你們相會之處。後來我所揀選的那人，他的杖必發芽。這樣，我必使以色列人向你們所發的怨言止息，不再達到我耳中。◻ 於是摩西曉諭以色列人，他們的首領就把杖交給他，按著支派，每首領一根，共有十二根，亞倫的杖也在其中。摩西就把杖存在法櫃的帳幕內，在耶和華面前。第二天，摩西進法櫃的帳幕去。誰知利未族亞倫的杖已經發了芽，生了花苞，開了花，結了熟杏。」 ( 民 17:1-8 )



# 神僕人的奉獻（18章）

- ▶ ◻ 「你曉諭利未人說：你們從以色列人中所取的十分之一，就是我給你們為業的，要再從那十分之一中取十分之一作為舉祭獻給耶和華。」（民 18:26）

# 摩西一生的遺憾（20章）

- ▶ ◻ 神的命令：「你拿著杖去，和你的哥哥亞倫招聚會眾，在他們眼前吩咐磐石發出水來，水就從磐石流出，給會眾和他們的牲畜喝。」（民 20:8）
- ▶ ◻ 摩西的反應：「摩西舉手，用杖擊打磐石兩下，就有許多水流出來，會眾和他們的牲畜都喝了。」（民 20:11）
- ▶ ◻ 結果：「耶和華對摩西、亞倫說：因為你們不信我，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，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。」（民 20:12）

# 摩西一生的遺憾

- ▶ □ 「那時我懇求耶和華說：主耶和華啊，你已將你的大力大能顯給僕人看。在天上，在地下，有什麼神能像你行事，像你有大能的作為呢？求你容我過去，看約旦河那邊的美地，就是那佳美的山地和黎巴嫩。但耶和華因你們的緣故向我發怒，不應允我，對我說：罷了，你不要向我再提這事。你且上毗斯迦山頂去，向東、西、南、北舉目觀望，因為你必不能過這約旦河。」（申 3:23-27）

# 火蛇與銅蛇 ( 21章 )

- ▶ ◻ 百姓發怨言 他們從何珥山起行，往紅海那條路走，要繞過以東地。百姓因這路難行，心中甚是煩躁，就怨讟神和摩西說：你們為什麼把我們從埃及領出來，使我們死在曠野呢？這裡沒有糧，沒有水，我們的心厭惡這淡薄的食物！（民 21:4-5）
- ▶ ◻ 火蛇：神的公義和神的審判
- ▶ ◻ 銅蛇：神的慈愛和神的拯救

# 聖物崇拜

- ▶ □ 希西家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，效法他祖大衛一切所行的。他廢去丘壇，毀壞柱像，砍下木偶，打碎摩西所造的銅蛇，因為到那時以色列人仍向銅蛇燒香；希西家叫銅蛇為銅塊。（王下 18:3-4）
- ▶ □ 神是個靈，所以拜他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。（約 4:24）
- ▶ □ 禁止聖物崇拜

# 神的教導

- ▶ □ 經文的長短，本身就是一個信息。神認為我們應該多知道的事情，那段經文就長些。神認為我們不需要知道太多的事情，那段經文就短些。從神的眼光來看，最重要的是敬拜他，而不是參透他的作為。神按照我們所當知道的來啟示我們，因此從啟示的份量，也可以看出神的心意。

# 先知巴蘭 ( 22章 )

- ▶ ◻ 國際先知巴蘭 ... 那時西撥的兒子巴勒做摩押王。他差遣使者往 大河邊的毘奪去，到比珥的兒子巴蘭本鄉那裡， 召巴蘭來 ... ( 民 22:4-5 ) ◻ 為利奔走的先知他們離棄正路，就走差了，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 路。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。( 彼後 2:15 )



# 「神的旨意」和「神的許可」

- ▶ □ 神的旨意：神對巴蘭說：你不可同他們去，也不可咒詛那民，因為那民是蒙福的。（民 22:12）□ 神的許可（任憑）：當夜，神臨到巴蘭那裡，說：這些人若來召你，你就起來同他們去，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。（民 22:20）□ 神可以藉著人的不順服，照樣完成他的旨意，只不過這個人自己要受虧損。

# 「神的工具」和「神的僕人」

- ▶ ◻ 任何人都可以做神的工具，連驢子都可以，但是只有屬神的人才可以成為神的僕人。◻ 你們要防備假先知。他們到你們這裡來，外面披著羊皮，裡面卻是殘暴的狼。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。荊棘上豈能摘葡萄呢？蒺藜裡豈能摘無花果呢？這樣，凡好樹都結好果子，唯獨壞樹結壞果子。好樹不能結壞果子，壞樹不能結好果子。凡不結好果子的樹就砍下來，丟在火裡。所以，憑著他們的果子就可以認出他們來。（太 7:15-20）